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3-002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11月20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2020 年11月2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3年1月22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2021年1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九芝堂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600万股已于 2021年1月 21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中,本持股计划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受让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委托资产管理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两期解锁,锁定期最长24个月,每期解锁比例分别为50%、50%。

第二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委托资产管理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24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350%,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3年1月22日届满。根据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已达成,可解锁的权益份额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5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90.93%。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按照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在存续期内根据具体市场情况,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可解锁的标的股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告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

●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00万元至1,200万元。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2年年度营业收入约为1.18亿元。

2.2022 年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为1.18亿元。

3.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80.00万元至-4,0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亏1,100.00万元到1,500.00万元,同比增亏36.91%到50.33%。

4、预计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600万元到-4,200万元。

5、预计公司2022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800万元至1,2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营业收入:公司 2021年年度营业收入:1.47亿元。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1.47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0.1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83.6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4,518.40万元。

(二)每股收益:-0.24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天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因债权人申请并经法院裁定破产清算处置,子公司被管理人接管,从而导致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按相关规定对其增中资产计提了相应减值损失。

(二)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黄山山天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由于部分产品退出国家医保目录,且受疫情影响,产品交付减少,营业收入下降。

(三)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杭州三模泰中医药门诊部有限公司由于医保支付价下调,毛利率较去年明显下降,利润亏损较多。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情况系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2022年度审计工作仍在进行过程中,最终业绩具备准确性,未经注册会计师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审计报告为准。

(二)公司为解决公司原控股子公司辰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浙江清风原生态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清风原生态”)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事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浙江九芝堂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华瑞”)分别于2021年4月、2022年12月签订了《债权债务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拥有的对清风原生态等各方共计人民币11,728.77万元债权转让给永新华瑞,永新华瑞将分期清偿上述债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收到永新华瑞支付债权款人民币合计11,728.77万元。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号)。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已收回原控股股东清风原生态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11,397.77万元,违规担保331万元。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已清偿完毕。资产清偿完毕后不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规定,2021年度,公司对原控股股东清风原生态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计提了1,367.07万元坏账准备。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债权转让方式已收回本项目计提金额,将增加公司2022年度所有者权益。公司预计2022年度不存在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具体以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

五、其他风险提示

(一)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报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

●报告文件

1.董事长、审计委员会主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0690

证券简称:海尔智家

编号:临2023-001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压缩机合资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青岛海尔空调器有限总公司(简称“海尔空调”)拟与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立股份”)在河南省郑州市共同投资新建郑州海立电器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从事家用电用压缩机业务。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海尔空调和海立股份分别出资9,800万元人民币和10,200万元人民币,股东双方海尔空调、海立股份分别持股49%、51%。

鉴于合作方海立股份已就本事项进行披露,为便于本公司投资者同步了解本次投资的相关信息,公司对本次投资自愿发布本提示性公告。该投资项目已经本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无须董事会审议。

一、本次投资背景及投资目的

空调产业不仅是公司的核心产业,且具有巨大潜力,公司将在未来数年对其进行优先投入。本公司空调产品融合了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致力于为用户提供更好健康、更节能环保的空气解决方案,是公司智慧家庭解决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公司数十年深耕国内市场,海外解决大量实践,具备全球化品牌、渠道运营以及海外本地生产的优势,在此优势基础上,借助中国资金、高效的空调产业供应链,及公司空调产业不断拓展全球市场,包括有稳定需求的欧美地区以及快速崛起的南亚及东南亚地区。

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通专销售渠道,推进产品创新,精简SKU数量,打造畅销单品,提升单品销售贡献。根据中怡康数据,2022年前三季度空调份额持续提升,公司家用空调内线下零售份额同比提升2.9个百分点。

目前公司空调产业的收入和盈利能力与行业领先水平仍有一定差距,其中供应链一体化程度相对较低仍是重要原因之一。因此,公司将持续提升零部件自制比例,提高供应链一体化程度,以提升空调业务竞争力。

压缩机是影响空调成本的重要零部件之一,公司致力于建立与空调业务深度融合且可控的压缩机供应能力,降低成本,带动空调产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增长。

基于以上战略考量,本公司与海立股份达成深度合作。本次双方将共同组建一家主要由海尔需求,从事空调压缩机业务的合资公司,且开展多方面深度合作。

二、合作双方的基本情况

海立股份是当前海立空调压缩机的主要供应商,具有30年的研发历史,在转子压缩机领域的研发能力、专利布局、基础要素研究居于行业领先水平。海立股份拥有中国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国家认可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

海立股份是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和B股上市的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3年3月26日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宁桥路688号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庄华

注册资本:1,084,419,906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制冷设备及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及相关的材料、机械、电子产品,集团内关联企业产品批发及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投资举办其他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上海市国资委100%持股的企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立股份经审计的总资产210.96亿元,归母净利润62.25亿元,2021年营业收入157.69亿元,归母净利润3.23亿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海立股份未经审计的总资产215.86亿元,归母净资产61.11亿元,2022年前六个月营业收入85.68亿

元,归母净利润0.82亿元。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合资公司名称:郑州海立电器有限公司(暂定)
- 2、注册地:河南省郑州市,位于海尔产业园内
- 3、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海立股份出资10,2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1%;海尔空调出资9,8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49%。双方股东以现金方式分期同步出资。
- 4、主营业务:开发、制造制冷空调压缩机及相关产品,销售自产产品。
- 5、治理结构: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海立股份提名4名,海尔空调提名3名,双方股份提名董事长。海尔空调提名总经理,负责日常管理运营、制定年度预算计划、人事管理等,推动合资公司压缩机生产及公司空调业务需求紧密配合。

合资公司注册登记信息最终以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机关核准为准。

四、对公司的裨益

- 1.获得压缩机产能,提高供应链稳定性

压缩机是空调的重要零部件。公司通过本项目获得压缩机产能,提高供应链的稳定程度。

- 2.减少压缩机成本,提升公司空调产业利润率

本次成立合资公司以多种方式减少成本:首先,合资公司位于郑州市海尔产业园内,压机可与产业园内的空调匹生产节奏、实现物料就近领用,从而节省物流、仓储、包装成本。第二,合资公司可满足海尔需求,生产的压缩机型号少、换产少,提高生产效率;来自海外的充足订单,使合资公司全年连续生产,克服行业普遍存在的淡季停产导致的产能浪费问题,最大化规模效应。第三,空调需求具有显著的“大小年”特点,在过热/过冷气温的年份,空调销售将显著增长,但也导致压缩机供不应求,价格大幅增长,公司通过此项投资获得稳定压缩机产能,可有效降低空调成本波动。第四,海尔将减少压缩机SKU及其匹配整机零件的数量,降低测试、配件及相关的运维费用,且缩短家用空调新品

的开发周期。

五、公司持续提升空调竞争力的布局

本次成立合资公司布局压缩机产能,是本公司提升空调竞争力的关键举措,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压缩机及其他相关零部件能力建设,深挖空调供应链一体化。本公司也将通过调资资金及人才资源,提升通用研发技术能力等一系列措施,支持空调产业做大做强,提升盈利能力。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系公司总裁办公会决策事项,并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海尔空调以自有资金出资,不会对本次投资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的合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等,合资公司经营可能不达预期。对此,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加强风险管控,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2023-004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新材料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等。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4,628.04
总资产	25,177.76	11,511.88	
负债总额	13,942.20	13,108.18	
净资产	11,235.56	13,108.18	
净利润	8,507.99	5,903.48	
净资产收益率	2,549.00	1,772.62	
资产负债率(%)	54.88%	46.76%	

经核实,石家庄恒茂不属于失信被执人。

2、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对石家庄恒茂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无。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资助方:任丘市华睿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资助对象:石家庄恒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资助方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合作项目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公司同比例调用闲置资金

4.资助金额:4,700万元

5.资助期限:自资助当日至资助对象归还之日

6.利率:0%

7.资金来源:项目闲置资金

8.资金使用:项目公司闲置资金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华睿立远由公司直接负责经营管理及财务管理,能有效管控项目资金。本次调拨闲置资金是在充分预留了项目后续建设资金和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后进行的。如后续出现资金缺口,系股东方按投要求及时归还已调用的闲置资金余额,用于项目建设运营。如出现违约,公司将按照合作协议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项目公司向其他股东提供财务资助,是在项目销售情况顺利但未达到利润分配的前提下,对项目公司提供提供的借款,且各股东方按持股比例予以资助,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项目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由公司主要负责项目公司的运营和管理,能有效控制风险,符合公司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声明和意见:经事前审核及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项目公司向其他股东提供财务资助,是在项目销售情况顺利但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在保证项目建设及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公司提供提供的借款,且对各股东方按持股比例予以资助,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控股项目公司由公司进行控制并由公司主要负责项目公司的运营和管理,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上述财务资助事项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财务资助事项。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公告,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136.032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04%;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的合营联营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股东借款)余额为105.249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09%;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合作项目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公司同比例调用闲置资金余额为30.783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5%。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3-007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审计营业收入比重为71.11%。若项目均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业绩有一定积极影响。

2、内蒙古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中标项目的履行对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不会因此对招标人形成业务依赖。

五、可能存在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已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署正式合同,合同主体可能会发生变更,合同签订、合同条款等尚未确定,项目的具体内容、项目金额和项目的履约期限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对公司未来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如逾期未签约,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公司及子公司可能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项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内蒙古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送达的《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3-006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000万元到10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63,987.10万元到73,987.10万元,同比增长206.32%到238.57%。

2、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7,000万元到9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63,177.07万元到73,177.07万元,同比增长265.19%到307.17%。

3、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二)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三)业绩预告情况

1.经对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000万元到10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63,987.10万元到73,987.10万元,同比增长206.32%到238.57%。

2、预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7,000万元到9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63,177.07万元到73,177.07万元,同比增长265.19%到307.17%。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1年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012.9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822.93万元。

(二)每股收益0.1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光伏行业持续保持高景气度,多晶硅作为光伏行业的重要原材料,行业正在快速扩张。多晶硅还原炉是多晶硅生产工艺的核心装备之一,公司的多晶硅还原炉系统市场占有率高,龙头效应显著,同时公司的节能环保产品也切入光伏领域,公司设备订单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二)公司作为包头的大尺寸单晶硅片项目及组件项目推进迅速,光伏硅片产品受到客户青睐,已经开始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快速提升做出贡献。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将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风险提示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0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北制药集团(宁波)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宁波公司”)收到重点企业财政专项补助1,118万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现将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宁波保税区政府管理委员会文件《宁波保税区政府管理委员会关于制扶持经济转型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甬保政发〔2021〕12号)、《关于印发宁波市(出口加工区)财政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甬保财发〔2019〕22号)、区政府《各功能区扶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兑现审批流程》、区政府《关于区块政策扶持的函》的相关精神,经企业申报,宁波经济发展中心审核和综合评定,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东北制药宁波公司获得重点企业财政专项补助1,118万元。

上述资金已划拨至东北制药宁波公司账户。该项政府补助系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相关资产不发生变化情况下,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本公司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密切相关,其中:(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收益;(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收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1,118万元计入公司2022年度其他损益,预计将增加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政府补助到账凭证。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03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0万元—40,000万元	盈利:9,302.7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6,000万元—16,000万元	盈利:5,069.7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比上年同期增长:138.58%—215.6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0元/股—0.29元/股	盈利:0.0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

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公司持续加强企业管理,利用调整结构、技术攻关、工艺优化、降本增效、提高财务管理水平等多方面措施,将精细化管理量化到各个岗位,让效益在生产、销各个环节中充分体现;积极开展销售业务,制定差异化的营销策略,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销售收入实现持续增长。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主要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老厂区土地整体移交,移交后补偿收入约为36.67亿元。该事项预计将增加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4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签署补充协议完成土地移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2)报告期内,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公司罚款13,300.44万元。该事项预计减少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00.4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公司2022年度具体数据以正式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02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当事人”)于2023年1月18日收到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本机关”)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现将该事项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主要内容

本机关认为:当事人构成修改版的《反浪费法》第十七条第一款(一)项禁止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以不公平的高价销售商品或者以不公平的低价购买商品”行为。

根据修改版的《反浪费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九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综合考虑当事人违法行为的性质、程度和持续的时间,同时考虑当事人能够积极配合调查、及时停止违法行为、主动整改并减轻了违法行为的危害后果,本机关对当事人作出如下处理决定: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对当事人处以2018年度中国境内销售总额2%的罚款,共计人民币13,300.44万元。

二、整改情况

公司自收到反垄断立案调查告知后高度重视,积极配合调查,并根据要求组织整改,保持与客户的紧密联系,完善销售体系,积极妥善解决客户合理诉求。进一步强化公司及相关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与责任意识,持续完善优化经营管理体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收到金额预计将减少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00.44万元,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2.本次行政处罚是針對公司2018年11月至2019年6月期间发生的业务行为,公司已自收到反垄立案调查告知后立即根据国家相关部门要求整改。公司近年来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在生产组织、技术攻关、工艺优化、降本增效等方面采取有力举措,经营业绩持续向好。根据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8,000.00万元-40,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2.75%—303.9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3)。

3.公司本次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公司将加强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制度的学习,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四、备查文件

1.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